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體育署 函

地址：10489 臺北市朱崙街20號

承辦人：鄭芮喬

電話：02-87711952

傳真：02-27514523

電子信箱：chiao0119@mail.sa.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5月18日

發文字號：臺教體署全(二)字第1060015157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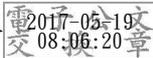
主旨：近日氣溫遽升戲水民眾劇增，偶發溺水事件，請貴府加強水域安全宣導，以降低溺水意外，請查照。

說明：

- 一、請提醒本署補助之「106年運動i臺灣計畫—水域運動樂活計畫」水域自救觀摩與宣導、水域活動體驗營及水上運動嘉年華等活動執行單位，辦理活動時應以學員安全為先，隨時關注山區降雨及相關天候因素之影響。
- 二、請於辦理活動時加強宣導防溺自救安全觀念並提醒民眾避免做危險戲水動作，以降低溺水意外事件發生及避免人員傷亡。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各縣市政府

副本：本署學校體育組、全民運動組



1060015157